

证券代码：000729

证券简称：燕京啤酒

公告编号：2022-55

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4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2年7月4日在燕京啤酒科技大厦六楼会议室以现场+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董事11人，分别为：耿超、谢广军、刘翔宇、李光俊、肖国锋、吴培、林智平、郭晓川、张桂卿、周建、刘景伟，其中刘翔宇、李光俊、肖国锋、郭晓川、张桂卿、周建、刘景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由董事长耿超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谢广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1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根据董事长耿超先生提名，会议决定聘任谢广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谢广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1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根据总经理谢广军先生提名，会议决定聘任林文先生、赵伟先生、申长亮先生、郁茂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上述人员变动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治理结构，建立健全公司风险管理体系、合规管理体系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股东权益，会议决定设立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。

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由耿超先生、谢广军先生、严峻先生、徐月香女士、郭晓川先生五人组成，其中耿超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4、审议并通过了《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5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设立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发展委员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为加强公司在环境、社会、公司治理（ESG）方面的管理能力，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水平，更好地促进董事会对公司环境、社会及治理事宜的管理与监督，会议决定设立公司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发展委员会。

公司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发展委员会由耿超先生、谢广军先生、兰善锋先生、徐月香女士、周建先生五人组成，其中耿超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6、审议并通过了《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7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会议选举独立董事刘景伟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林智平先生不再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调整后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周建先生、张桂卿女士、刘景伟先生三人组成，其中周建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四日